



龍泉司法檔案選編

第一輯 一九二一—一九二七

一九二四上

中華書局

浙江大學地方歷史文書編纂與研究中心資料叢刊

浙江大學地方歷史文書編纂與研究中心
浙江省龍泉市檔案局

編

主 編 包偉民
本輯主編 傅 俊

龍泉司法檔案選編

一九二四 上

第二輯 一九二一—一九二七



中華書局

目錄

一	民國三年潘林炎控周必祥吞穴盜葬案	一
三	1 民國三年元月八日潘林炎控周必祥為吞穴盜葬利死傷生民事訴訟（新詞）	三
五	附1 民國元年十一月廿三日徐顯福立賣墳山契抄件粘呈	五
六	附2 狀稿	六
七	2 民國三年元月十三日龍泉縣審檢所為傳潘林炎等傳票	七
八	3 民國三年元月十四日承發吏趙俠為具報照票傳知事報告	八
九	4 民國三年元月十七日周國樑（必祥）為穴非盜葬賣山有人事民事辯訴狀	九
一一	附1 狀稿	一一
一二	附2 民國二年十一月初七日徐顯福立賣契抄件粘呈	一二
一三	5 民國三年元月十九日潘林炎控周必祥為不案不訴視若具文民事訴訟	一三
一五	附1 狀稿	一五
一六	6 民國三年二月二日徐顯福控周必祥為不憑地點臨葬轉移民事訴訟	一六
一八	附1 狀稿	一八
一九	附2 徐顯福繪呈圖說粘呈	一九
二〇	7 民國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潘林炎控周必祥等為案蒙飭勘遵批投質民事訴訟	二〇
二二	附1 狀稿	二二
二三	8 民國三年三月十一日龍泉縣審檢所為傳潘林炎等傳票	二三
二四	9 （民國三年）三月（十四日）供詞	二四
二五	10 民國三年三月（十四日）吳寬餘保結	二五
二六	11 民國三年三月（十四日）周必祥甘結	二六
二七	12 民國三年三月廿三日潘林炎控周必祥為案蒙斷結限繳抗繳民事訴訟	二七
二九	附1 狀稿	二九
三〇	13 民國三年三月廿四日周必祥為判實感德力不從心民事辯訴狀	三〇

附 1 狀稿	三三
14 民國三年四月十八日潘林炎控周必祥爲判結復翻刁狡異常民事訴狀	三三
附 1 狀稿	三五
15 民國三年五月十五日(批)周必祥甘結	三六
16 民國三年五月十五日(批)潘林炎甘結	三七
17 民國三年五月十五日(批)法警林蒙恩爲報告事報告	三八
二 民國三年葉有定等與葉春文等互爭山業案	
1 民國三年二月十一日葉有定等控季仁祈爲越砍強戳投理莫何民事訴狀(初)	四六
附 1 狀稿	四八
附 2 (清)道光二年六月廿六日葉林發等立賣契抄件粘呈	四九
2 民國三年二月十六日葉蔣氏控葉有定等爲不憑契據欺寡強搬民事訴狀(初)	五〇
附 1 (清)道光六年五月十九日葉松元立會契抄件粘呈	五二
附 2 狀稿	五三
3 民國三年二月十九日葉禮宗爲抗不聽理據情稟明民事訴狀	五四
附 1 狀稿	五六
4 民國三年二月十九日葉有定等控季仁祈等爲聽唆混爭非可理喻民事訴狀	五七
附 1 狀稿	六〇
5 民國三年三月二日葉蔣氏控葉有定爲繪呈山圖叩恩察核民事訴狀	六一
附 1 狀稿	六三
6 民國三年四月十三日葉蔣氏控葉有定爲欺凌孀寡越界強爭民事訴狀	六四
附 1 狀稿	六六
7 民國三年五月六日葉有定等控葉蔣氏等爲不憑契界越砍混爭民事訴狀	六七
附 1 狀稿	六九
8 民國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葉有定控季仁祈等爲糾衆砍毀勢不可當事民事訴狀	七〇
附 1 狀稿	七二
9 民國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葉春文爲不憑契據謀占混控民事辯訴狀	七三

附 1 狀稿	七五
10 民國三年七月二日葉有定控季仁祈爲一再強砍炭蕩不休事民事訴狀	七六
附 1 狀稿	七六
11 民國三年七月四日葉春文爲遵批投候懇恩催提集訊事民事辯訴狀	七九
附 1 民國三年四月初九日張順利立承拚批粘呈	八一
附 2 狀稿	八二
12 民國三年七月七日季仁祈爲霹空牽累誣告無辜事民事辯訴狀	八三
附 1 狀稿	八五
13 民國三年七月十四日葉有定控季仁祈爲案延疊砍理法難容事民事訴狀	八六
附 1 狀稿	八八
14 民國三年七月十七日葉春文等爲強蠻爭占非勘不明事民事辯訴狀	八九
附 1 狀稿	九一
15 民國三年七月廿五日(到)葉有定控季仁祈爲藉連越占肆行強砍事民事訴狀	九二
附 1 狀稿	九四
16 民國三年八月十四日(到)葉潘旺等爲疊次越砍殊屬橫行事民事訴狀	九六
附 1 狀稿	九八
17 民國三年八月二十日葉有定控季仁祈爲兩番越砍物權被害事民事訴狀	九九
附 1 狀稿	一〇二
18 民國三年八月廿二日蔣克和等爲保葉水良保狀	一〇三
19 民國三年八月廿七日葉有定控季仁祈爲一再強砍情同劫盜事民事訴狀	一〇四
附 1 狀稿	一〇六
20 民國三年九月十五日葉有定控季仁祈等爲藉連越砍糾衆鋸段事民事訴狀	一〇七
附 1 狀稿	一〇九
21 民國三年九月十八日葉春文等爲庭諭候勘懇請示期事民事辯訴狀	一一〇
附 1 狀稿	一一一
22 民國三年九月廿一日葉李氏爲不候勘明強搬木段事民事辯訴狀	一二三
附 1 狀稿	一二四

23 (民國三年九月)廿四日(批)承發吏項潔如等爲報告事報告	二一五
24 民國三年九月廿四日葉有定控季仁祈等爲得步進步大干法紀事民事訴狀	二一六
附1 狀稿	二一八
25 民國三年九月廿八日葉有定控季仁祈等爲藉連侵爭倒誣抵制事民事訴狀	二一九
附1 狀稿	二二一
26 民國三年十月七日葉有定交狀	二二三
27 民國三年十月十六日葉朝吾供結	二二三
28 民國三年十月廿一日葉春文等爲山蒙勘明界觀清確事民事辯訴狀	二二四
附1 狀稿	二二六
29 民國三年十月廿一日葉有定控季仁祈等爲藉影侵爭踏勘明晰事民事訴狀	二二七
附1 狀稿	二二九
30 民國三年十月卅一日凌福泰爲保葉春文保狀	二三〇
31 民國三年十一月二日葉有定等控葉春文爲藉連侵爭倒誣抵制事民事訴狀	二三一
附1 狀稿	二三三
32 民國三年十一月九日葉有定控季仁祈等爲判未持平情難允服事民事訴狀	二三四
附1 狀稿	二三七
33 民國三年十一月廿八日葉春文交狀	二三八
34 民國三年十一月卅日葉有定交狀	二三九
35 民國三年十二月十一日葉有定控葉春文等爲糾衆持械寅夜強搬事民事訴狀	二四〇
附1 狀稿	二四二
36 廿七日(批)警陳河澄等爲奉票查封回署覆明事報告	二四三
37 民國四年三月三日葉有定控季仁祈等爲情虧遁跡非法莫何事民事訴狀	二四四
附1 狀稿	二四六
38 民國四年四月廿六日葉有定控季仁祈爲奉批准行缺席判決事民事訴狀	二四七
附1 狀稿	二四九
39 民國四年七月九日葉有定領狀	二五〇
40 民國四年七月十七日浙江高等分庭爲函送原卷過庭事致龍泉縣公署公函(含由籤)	二五二

41	民國四年八月十四日龍泉縣公署爲咨送案卷事咨浙江甌海高等分庭庭長袁咨（稿）	一五三
42	民國四年八月十六日（到）葉有定領狀	一五四
43	民國四年八月二十日（批）葉有定控葉春文爲案經確定判決例應查照原判執行民事訴狀	一五六
	附1 狀稿	一五八
44	民國四年八月廿六日浙江高等分庭民事決定第四百五十九號決定正本	一五九
45	民國四年八月廿七日浙江高等分庭審字第三百二十號致龍泉縣公署公函（含由籤）	一六一
46	民國四年八月廿七日浙江高等分庭審字第三百廿一號致龍泉縣公署公函（含由籤）	一六三
47	民國四年九月廿八日龍泉縣知事兼理訴訟張紹軒爲諭飭事諭（稿）	一六四
48	民國四年九月三十日龍泉縣知事兼理訴訟張紹軒爲諭飭事諭	一六五
49	民國四年十月初三日（到）承發吏陳廷標爲報告事報告	一六六
50	民國四年十月十九日浙江高等分庭審字第七六二號致龍泉縣公署公函（含由籤）	一六七
51	民國四年十一月八日龍泉縣公署爲函送抄錄費等事致浙江高等分庭庭長袁公函（稿）	一六九
52	民國四年十一月十七日浙江高等分庭審字九四三號致龍泉縣公署公函	一七〇
53	民國四年十二月三日龍泉縣公署爲備文函覆事致浙江高等分庭庭長袁公函（稿）	一七一
54	民國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到）葉有定等控葉春文爲遵奉決定書請求啓封民事訴狀	一七二
	附1 狀稿	一七四
55	民國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到）葉有定等領狀	一七五
56	民國四年十二月廿二日浙江高等分庭審字第一一七八號致龍泉縣公署公函（含由籤）	一七六
57	民國五年一月龍泉縣知事張紹軒爲諭飭事諭（稿）	一七七
58	洪憲元年元月十三日龍泉縣知事張紹軒爲諭飭事諭	一七八
59	洪憲元年正月十七日（到）承發吏陳廷標爲報告事報告	一七九
60	洪憲元年正月廿日龍泉縣公署爲函繳送達證書等事致浙江高等分庭庭長袁公函（稿）	一八〇
61	洪憲元年一月二十日浙江高等分庭審字第八七號致龍泉縣公署公函（含由籤）	一八一
62	洪憲元年正月卅日龍泉縣知事張紹軒爲諭飭事諭（稿）	一八二
63	洪憲元年二月初八日龍泉縣知事張紹軒爲諭飭事諭	一八三
64	洪憲元年二月十日浙江高等分庭審字第一五八號致龍泉縣公署公函（含由籤）	一八四
65	洪憲元年二月廿六日（到）承發吏朱麟祥爲報告事報告	一八六

66 洪憲元年二月廿八日(到)葉有定控葉春文等爲藐法違判毀封強運事民事訴狀	一八七
附1 狀稿	一八九
附2 民國四年龍泉縣公署判詞抄件粘呈	一九〇
附3 民國四年八月浙江高等分庭民事決定第四百五九號決定副本抄件粘呈	一九六
67 洪憲元年三月初二日龍泉縣公署爲函繳送達證徵憑單等事致浙江高等分庭庭長袁公函(稿)	一九八
68 洪憲元年三月四日龍泉縣公署爲飭封阻事封阻票	一九九
69 洪憲元年三月七日(到)葉春文爲奉判執行並非強運事民事辯訴狀	二〇〇
附1 狀稿	二〇一
70 洪憲元年三月十日(到)葉有定控季仁祈等爲棄髦法令違判毀封事民事訴狀	二〇二
附1 狀稿	二〇四
71 洪憲元年三月十四日(到)葉有定控季仁祈爲藐法橫行復圖強運事民事訴狀	二〇五
附1 狀稿	二〇七
72 洪憲元年三月十九日(到)承發吏朱麟祥爲報告事報告	二〇八
附1 洪憲元年三月鄒德高收管切結	二一〇
73 (民國)五年三月廿一日點名單(加批)	二一一
74 洪憲元年三月廿三日(到)李觀福爲保葉春文保狀	二一二
75 洪憲元年三月廿九日(到)葉有定等控季仁祈等爲強運搬匿業已訊明事民事訴狀	二二三
附1 狀稿	二二五
76 民國五年五月四日龍泉縣公署爲啓封事啓封票	二二六
77 民國五年五月五日浙江高等分庭審字第七二二號致龍泉縣公署公函(含由籤)	二二七
78 民國五年五月十三日(到)承發吏陳廷標爲報告事報告	二二九
附1 封條二紙粘呈	二三〇
79 民國五年五月十九日龍泉縣知事爲諭飭事諭(稿)	二三一
80 民國五年五月廿二日龍泉縣知事張紹軒爲諭飭事諭	二二三
81 民國五年五月廿四日(到)承發吏王汝琛爲報告事報告	二二三
82 民國五年五月廿六日龍泉縣公署爲函繳憑單送達證書等事致浙江高等分庭庭長袁公函(稿)	二三四
83 民國五年六月二十一日浙江高等分庭審字第九六八號致龍泉縣公署公函(含由籤)	二三五

84 民國五年七月十一日浙江高等分庭審字第一〇八六號致龍泉縣公署公函（含由籤）	二二六
85 民國五年七月十九日龍泉縣知事張紹軒為諭飭事諭（稿）	二二八
86 民國五年七月二十日龍泉縣知事張紹軒為諭飭事諭	二二九
87 民國五年八月七日（到）承發吏王汝琛為報告事報告	二三〇
88 民國五年八月十日龍泉縣公署為函繳憑單送證等事致浙江高等分庭庭長袁公函（稿）	二三一
89 民國六年三月初十日葉有定領狀	二三三
散件 1 憲批抄件粘呈	二三四

三 民國三年李承綸控王朝信等欠債不償案

1 民國三年四月十八日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為富有資產欠債不還事民事訴狀（初）	二四一
附 1 狀稿	二四三
2 六日（批）承吏盧子美等為報告事報告	二四四
3 民國三年五月廿八日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為恃頑抗理非究莫償事民事訴狀	二四五
附 1 狀稿	二四七
4 民國三年六月十三日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為人實在家故避抗理民事訴狀	二四八
附 1 狀稿	二五〇
5 民國三年七月十五日承發吏趙俠為奉票飭查理事報告	二五一
6 民國三年八月三十日（到）承發吏趙俠等為報告事報告	二五二
7 民國三年十月七日李承綸等控王朝興等為玩令抗傳非法莫制事民事訴狀	二五三
附 1 狀稿	二五五
8 （民國）三年十月廿八日點名單（加批）	二五六
9 民國三年十月廿八日王朝信為債還票措味良逼業事民事辯訴狀	二五七
附 1 狀稿	二五九
10 民國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李承綸等控王朝興等為賴債不償巉誣飾抵事狀紙	二六〇
附 1 狀稿	二六二
附 2 王朝信等所買田山併出息之款清單粘呈	二六三
11 民國三年十一月五日王朝信為遵公判決出屋抵債事民事辯訴狀	二六五

附 1 欠少銀款及債權姓名清單粘呈	二六七
附 2 狀稿	二六八
12 民國三年十一月七日李承綸控王朝信為詐貧賴債法地行欺民事訴狀	二六九
附 1 狀稿	二七二
13 民國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浙江高等審判廳憑單	二七三
14 民國四年三月廿九日龍泉縣知事兼理訴訟楊毓琦為諭飭事諭（稿）	二七四
15 民國四年四月承發吏宋華為奉繳報告事報告	二七五
16 民國四年四月八日浙江高等分庭第二十五號飭龍泉縣知事飭（含由籤）	二七六
17 民國四年四月十九日龍泉縣知事為詳復事詳浙江高等審判廳廳長莊詳（稿）	二七八
18 民國四年四月十九日龍泉縣知事兼理訴訟楊毓琦為諭飭事諭（稿）	二七九
19 民國四年六月十四日浙江高等分庭庭長袁為准予代理辯訴事批龍泉縣知事楊毓琦批（含由籤）	二八〇
20 民國四年七月二日龍泉縣知事楊毓琦為詳復事詳浙江甌海高等分庭庭長袁詳（稿）	二八一
21 民國四年七月卅日浙江高等分庭為分別飭收事覆龍泉縣知事楊毓琦批覆	二八二
22 民國四年八月廿二日承發吏趙俠為報告事報告書	二八三
23 民國四年八月廿六日龍泉縣知事為函送送達證書等事致浙江高等分庭庭長袁公函	二八四
24 民國四年八月三十日浙江高等分庭民事判決四年第百六十三號判決正本	二八五
25 民國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浙江高等分庭審字第三百六十二號致龍泉縣公署公函（含由籤）	二八九
26 民國四年九月廿八日龍泉縣知事兼理訴訟張紹軒為諭飭事諭（稿）	二九一
27 民國四年九月三十日龍泉縣知事兼理訴訟張紹軒為諭飭事諭	二九二
28 民國四年十月初五日（到）承發吏王汝琛為報告事報告	二九三
29 民國四年十月十六日龍泉縣公署為函繳徵憑單等事致浙江甌海高等分庭庭長袁公函（稿）	二九四
30 民國四年十一月廿九日（到）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為請求派吏照判執行給領民事訴狀	二九六
附 1 狀稿	二九七
31 洪憲元年正月十九日（到）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為奉准執行開單呈電民事訴狀	二九八
附 1 狀稿	三〇〇
附 2 應償承綸之款清單粘呈	三〇一
32 洪憲元年正月廿二日（到）王朝信為遵繳無措不繳不能民事辯訴狀	三〇二

附 1 狀稿	三〇四
33 洪憲元年三月四日（到）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爲再懇依法強制執行民事訴訟	三〇五
附 1 狀稿	三〇七
34 洪憲元年三月十日浙江高等分庭審字第三三四號致龍泉縣公署公函（含由籤）	三〇八
35 民國五年六月一日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爲勒繳田契查產拍賣民事訴訟	三〇九
附 1 狀稿	三一
36 民國五年六月十九日（到）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爲田業甚多抗不遵繳民事訴訟	三一二
附 1 狀稿	三一二
附 2 王朝興兄弟田產清單粘呈	三一二
37 民國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到）李承綸控王朝信爲產業查明勒佃完租民事訴訟	三一二
附 1 狀稿	三二〇
38 民國五年八月二十四日李承綸爲判已年餘猶未執行事呈浙江高等審判廳民事上訴狀	三二二
附 1 七月三十一日李承綸縣呈抄件粘呈	三二四
39 民國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一七九號令龍泉縣知事訓令	三二五
40 民國五年九月七日（到）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爲執行委蛇損失愈鉅民事訴訟	三二六
附 1 狀稿	三二八
41 民國五年九月初九日龍泉縣公署第十一號令本署承發吏葉熙然執行令（稿）	三二九
42 民國五年九月十一日龍泉縣公署第十一號令本署承發吏葉熙然執行令	三三〇
43 民國五年九月十五日李承綸回執	三三一
44 民國五年九月十六日王朝信回執	三三二
45 民國五年九月十九日承發吏葉熙然爲報告事報告	三三三
46 民國五年九月廿一日龍泉縣審檢所第二號訓令	三三四
47 民國五年九月廿七日（批）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爲案奉查明諒邀實復民事訴訟	三三五
附 1 狀稿	三三七
48 民國五年十月八日承發吏葉熙然爲報告事報告	三三八
49 民國五年十月十七日（到）王朝信爲非我業產混入發封民事辯訴狀	三三九
附 1 狀稿	三四一

50 民國五年十月廿三日(到)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爲查封前產懇請榜示拍賣民事訴狀	三四二
附1 狀稿	三四五
51 民國五年十月二十五日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爲封未足額後封爲難民事訴狀	三四六
附1 狀稿	三四八
52 民國五年十一月十七日(到)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爲故意延抗爲日已久民事訴狀	三四九
附1 狀稿	三五二
53 民國五年十一月廿五日(到)李承綸控王朝興爲請求飭吏管理收益實行拍賣民事訴狀	三五三
附1 狀稿	三五四
54 民國五年十一月廿七日龍泉縣審檢所第三四號訓令	三五五
55 民國五年十二月初十日(批)王朝信爲因病障礙前已展限民事辯訴狀	三五六
56 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到)李承綸爲查封未及奉批聲明民事訴狀	三五八
附1 狀稿	三六一
57 (民國五年)十二月廿三日點名單(加批)	三六三
58 民國五年十二月(廿三日)供詞	三六四
59 民國五年十二月廿四日(批)李承綸領狀	三六五
60 (民國五年)十二月廿四日(批)承發吏程希璋爲報告事報告	三六七
61 民國五年十二月廿六日(批)吳茂養爲保王朝興保狀	三六八
62 民國六年正月初四日(到)李承綸控王朝興爲乘時拍賣依限追租民事訴狀	三七〇
附1 狀稿	三七二
63 民國六年正月初十日(到)王朝興爲病即未愈叩賜寬緩民事辯訴狀	三七三
附1 狀稿	三七五
64 民國六年正月十一日(到)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爲抗限不繳藐法如弁民事訴狀	三七六
附1 狀稿	三七八
65 民國六年二月一日李承綸控王朝興等爲恃頑藐法迭抗命令民事訴狀	三七九
附1 狀稿	三八二
附2 民國六年一月十八日龍泉縣審檢所傳票粘呈	三八三
66 民國六年二月初九日(到)王朝興爲患病保釋病愈即案民事辯訴狀	三八四

67 民國六年二月十六日承發吏張達寅爲報告事呈	三六
68 民國六年三月六日龍泉縣審檢所爲委任管理事訓令（稿）	三八七
69 民國六年三月十二日（到）王朝興爲定期拍賣再求恩外開恩事民事辯訴狀	三八八
附1 狀稿	三九〇
70 民國六年三月廿六日（到）李承綸控王根水等爲抗費不納抗拘不案事民事訴狀	三九一
附1 狀稿	三九三
71 民國六年四月十一日收據送達李承綸等送達證書	三九四
72 民國六年四月十三日（到）王朝興爲結草有心立錫無地事民事辯訴狀	三九五

四 民國三年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發掘墳墓案

1 民國三年五月一日張承禮狀紙（憲批、狀尾）	四〇五
2 民國三年五月六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發掘墳墓盜取骸罐事民事訴狀	四〇六
3 民國三年五月十三日連冠全等控劉中元爲不憑交約發掘墳墓事民事訴狀	四〇八
附1 狀稿	四一〇
附2（清）康熙三十年十月廿七日劉炎祚立合同約抄件粘呈	四一一
附3 墳山圖粘呈	四一二
4 民國三年六月廿七日劉國賓等爲扞穴圖葬因阻搶誣事民事辯訴狀	四一三
附1（清）康熙廿九年五月十九日連鳴藝立賣契抄件粘呈	四一五
附2 狀稿	四一六
5 民國三年六月張承禮爲犯已被押萬不可放事稟	四一七
6（民國三年）六月二十九日點名單（加批）	四一八
7 民國三年七月廿一日劉國賓爲守墳有人舉動不易事民事辯訴狀	四一九
附1 狀稿	四二一
附2（明）萬曆廿八年六月十九日項太忠立賣契等抄件粘呈	四二二
附3 劉國賓呈新坵後山圖	四二六
8 民國三年七月廿二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犯刑不悛復敢滅碑事刑事訴狀	四二八
9 民國三年八月八日（批）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買貧抵富圖脫法網事刑事訴狀	四三〇

10 民國三年八月廿一日王開林爲保劉樓妹保狀	四三二
11 民國三年八月廿七日連贊等爲墳已安厝事屬經場聯名據實報明民事狀	四三三
附 1 聯名公訴名單粘呈	四三五
附 2 狀稿	四三六
12 民國三年九月十五日劉國賓爲案停待證證又虛無事刑事辯訴狀	四三七
附 1 狀稿	四三九
13 民國三年九月周繼銘爲遵批投訊據實稟明事稟	四四〇
14 (民國三年)九月廿二日點名單(加批)	四四一
15 民國三年九月廿四日張承禮爲掘墳盜罐藏匿不交事刑事訴狀	四四二
16 民國三年十一月七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掘墳棄骸屢提不案事刑事訴狀	四四四
17 民國四年二月二十一日龍泉縣公署爲傳張承禮等查傳票	四四六
18 (民國四年三月)三日(批)法警吳升等爲查覆事報告	四四七
19 民國四年三月四日葉廣瑜爲保劉老五(國賓)保狀	四四八
20 民國四年三月五日季廣會供結	四五〇
21 民國四年三月五日張承禮領結	四五一
22 (民國四年)三月十四日(批)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掘塚拋骸換罐易塚事刑事訴狀	四五二
23 民國四年三月十一日劉老五(國賓)爲誣詐敗露蒙斷反坐事刑事辯訴狀	四五三
附 1 狀稿	四五五
24 民國四年四月十五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骸罐是否非驗不明事刑事訴狀	四五六
附 1 民國四年三月張承禮切結	四五九
附 2 狀稿	四六〇
25 民國四年四月廿七日劉老五(國賓)爲奉諭遵傳帶契投案事刑事辯訴狀	四六一
附 1 狀稿	四六三
26 民國四年六月十八日吳壽興爲保張承禮保狀	四六四
27 民國四年七月八日(批)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父墳發掘仇不共天事刑事訴狀	四六五
28 民國四年八月十九日(到)劉老五(國賓)爲敲詐敗露擇人而食事刑事辯訴狀	四六八
附 1 狀稿	四七〇

29	民國四年八月廿三日龍泉縣公署爲飭提張承禮等提票	四七一
30	(民國四年)八月廿九日(到)(法警范子謙)爲報告事報告	四七二
31	民國四年九月(十四日)(張承禮)爲劉中元等毀塚情虧任提不案事狀紙	四七三
	附1 狀稿	四七五
32	(民國四年十月五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藐法抗提大冤莫白事刑事訴狀	四七六
	附1 狀稿	四七七
33	民國四年十月劉國賓等爲依法聲請懇予察核示遵事刑事辯訴狀	四七八
	附1 狀稿	四八〇
34	(民國四年十一月廿二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屢提屢抗法律虛懸事刑事訴狀	四八一
	附1 狀稿	四八三
35	(時間不詳)法警羅樹勛等爲奉票拘提回轅據實報告事報告	四八四
36	民國四年十二月九日龍泉縣知事張紹軒爲傳提劉中元等解送過縣事致景寧縣知事咨(稿)	四八五
37	民國四年十二月十日龍泉縣知事張紹軒爲諭飭協提事諭(稿)	四八六
38	民國四年十二月十四日龍泉縣知事張紹軒爲諭飭協提事諭	四八七
39	民國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劉如元爲呈訴久押不訊將老囹圄事抄狀	四八八
40	民國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到)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抗提拒捕罪惡滔天事刑事訴狀	四九〇
	附1 狀稿	四九二
41	(民國五年)元月十一日(到)法警呂瑋爲奉諭協提回轅實覆事報告	四九三
42	(民國五年)元月十一日(到)景寧縣公署爲咨覆事致龍泉縣公署咨覆	四九四
43	洪憲元年三月十日(到)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掘墓拋骸情虧避案事刑事訴狀	四九五
	附1 狀稿	四九七
44	民國五年八月二日(到)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疊抗拒捕案無終結事刑事訴狀	四九八
	附1 狀稿	五〇〇
45	民國六年三月一日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一〇三號令龍泉縣審檢所訓令	五〇一
46	民國六年三月十五日龍泉縣知事范賢初爲呈送傳票等事呈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監督推事呈(稿)	五〇二
47	民國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一九五號令龍泉縣公署訓令	五〇三
48	民國六年三月卅日龍泉縣公署兼理司法知事第四號訓令(稿)	五〇五

49 民國六年三月三十日龍泉縣公署兼理司法知事第四號訓令	五〇六
50 民國六年四月六日司法警察李鳳彰爲報告事報告	五〇七
51 民國六年四月七日龍泉縣審檢所爲呈送傳票等事呈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監督推事呈(稿)	五〇八
52 民國六年四月七日張承禮切結	五〇九
53 民國六年四月十一日司法警察李鳳彰爲報告事報告	五一〇
54 民國六年五月二十日雲和縣公署第十五號致龍泉縣知事王施海公函	五一一
55 民國六年六月二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首犯逍遙迄未獲案事刑事訴狀	五一三
附1 民國六年四月三十日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刑事判決六年控字第五七號等抄件及狀稿粘呈	五一五
56 民國六年七月七日龍泉縣審檢所兼理檢察事務知事范賢初爲呈送張承禮原卷等事呈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監督檢察官呈(稿)	五一八
57 民國六年八月九日(到)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掘墓拋骸盜魁漏網事刑事訴狀	五一九
附1 狀稿	五二一
58 民國六年十月八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首犯不案大冤莫伸事刑事訴狀	五二二
附1 狀稿	五二四
59 民國六年十月十五日龍泉縣公署爲函請派警拘解事致景寧縣公署公函(稿)	五二五
60 民國六年十一月十三日(到)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罪魁縱緝海冤莫伸事刑事訴狀	五二六
附1 狀稿	五二八
61 民國六年十一月十四日景寧縣公署爲函覆查核辦理事致龍泉縣公署公函	五二九
62 民國六年十二月十九日(到)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沉海深冤人號鬼哭事刑事訴狀	五三〇
附1 狀稿	五三二
63 民國七年五月四日龍泉縣公署飭(稿)(尾頁)	五三三
64 民國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法警王謹軒爲報告事報告	五三四
65 民國七年六月十九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首犯不辦冤慘彌天事刑事訴狀	五三五
附1 狀稿	五三七
66 民國七年張承禮爲首犯逍遙縱不逮捕事呈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狀稿	五三八
67 民國七年七月二十七日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第五二七號令龍泉縣知事訓令	五三九
68 民國七年八月五日龍泉縣知事王施海爲呈覆事呈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監督檢察官王呈(稿)	五四一
69 民國七年八月十三日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第一五五號令龍泉縣知事指令	五四二

70	民國七年九月二十日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第六六五號令龍泉縣知事訓令	五四三
71	民國七年十月七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犯避冤沉法律掃地事刑事訴狀	五四四
	附1 狀稿	五四七
72	民國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張承禮爲首犯不辦而案宕五年事稟	五四八
73	民國八年一月十八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請急速拘案處分事刑事訴狀	五五〇
	附1 狀稿	五五二
74	民國八年五月廿七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延今六載首犯不案事刑事訴狀	五五三
	附1 狀稿	五五六
75	民國八年五月廿九日龍泉縣公署爲咨催事咨景寧縣知事陳咨(稿)	五五七
76	民國八年九月四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案延六載罪魁不辦事刑事訴狀	五五八
	附1 狀稿	五六〇
77	民國八年九月五日法警陳作鈞爲報告事報告	五六一
78	民國八年九月七日龍泉縣公署爲協拘在逃劉中元歸案訊辦事咨景寧縣知事陳咨(稿)	五六二
79	民國八年九月七日龍泉縣公署爲資咨同會景寧法警將劉中元拘案事飭(稿)	五六三
80	民國八年十月二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首犯雖獲糾黨搶回事刑事訴狀	五六四
	附1 狀稿	五六六
81	民國八年十月九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已獲搶回一犯再犯事刑事訴狀	五六七
82	民國八年十月十六日龍泉縣知事賴豐煦爲咨請查復事咨景寧縣知事咨(稿)	五六九
83	民國八年十一月十七日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一再犯罪法不容寬事刑事訴狀	五七〇
	附1 狀稿	五七二
84	民國八年十二月二日龍泉縣知事賴豐煦爲咨請查復事咨景寧縣知事咨(稿)	五七三
85	民國九年一月十七日景寧縣公署爲咨覆查照辦理事致龍泉縣知事賴豐煦公函	五七四
86	民國九年一月廿八日(到)張承禮控劉中元等爲疊訴批候靜候已久事刑事訴狀	五七五
	附1 狀稿	五七七
87	民國九年二月二日龍泉縣知事賴豐煦爲咨請協緝事致景寧縣知事咨(稿)	五七八
88	民國九年二月三日龍泉縣公署爲拘劉中元等拘票	五七九
89	民國九年二月十四日江城爲報告事報告	五八〇